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 址：台北市民權東路二段 144 號 10 樓
聯絡方式：(02) 2516-7883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28 日

發文字號：(110)柏信字第 1100000217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本公司)經理之「柏瑞巨輪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(以下簡稱本基金)自民國 110 年 6 月 1 日起調降實際經理費率為每年 0.12%並配合修正公開說明書。

說明：

一、上述修訂事項，業經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民國 110 年 5 月 27 日中信顧字第 1100002783 號函核准備查。

二、本基金公開說明書修訂如附件，修正後公開說明書亦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(<https://mops.twse.com.tw>)及本公司網站(<https://www.pinebridge.com.tw>)下載。

附件：

- (一) 核准函: 110 年 5 月 27 日中信顧字第 1100002783 號。
- (二) 公告函。

正本：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信託部、合作金庫銀行信託部、日盛商業銀行個人理財處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、陽信銀行信託部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信託部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、第一商業銀行信託處、臺灣銀行信託部、安泰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、聯邦銀行財富管理部、玉山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、彰化銀行信託處、華泰商業銀行信託部、臺灣新光銀行信託部、國泰世華銀行信託部、台北富邦銀行信託部、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、匯豐(台灣)銀行信託及投資作業部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、凱基商業銀行信託處、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、瑞典銀行信託部、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、京城銀行信託部、台中商業銀行信託部、三信商業銀行信託部、高雄銀行信託部、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板信商銀理財事業部、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、凱基證券

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康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大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永昌證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容海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、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、有限責任淡水第一信用合作社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、花旗(台灣)商業銀行、有限責任彰化第六信用合作社、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遠雄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。

副本：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個金產品行銷部、陽信銀行財富管理部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、華泰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、臺灣新光銀行財富管理部、國泰世華銀行財富管理部、台北富邦銀行總行投資商品處、匯豐(台灣)銀行財富管理部、瑞興銀行財管部、三信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、京城銀行財富管理部。

總經理 董俊男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10459 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45號3樓
聯絡人：王怡民
聯絡電話：(02)2581-7288#302
傳真：(02)2581-7388
電子信箱：Irving.Wang@sitca.org.tw

受文者：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7日
發文字號：中信顧字第11000027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SITE收文第1100395號
收文日期110年5月27日

主旨：所報經理之「柏瑞巨輪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修正
公開說明書有關調降基金經理費率一案，同意備查。

說明：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年6月24日金管證投字第1050
022280號函辦理，兼復 貴公司110年5月26日(110)柏信字
第1100000213號函。

正本：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電2021/05/27文
交15:41:36章

柏瑞巨輪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公告

中華民國 110年5月28日

公告事項：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本公司)經理之「柏瑞巨輪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(以下簡稱本基金)自民國110年6月1日起調降實際經理費率為每年0.12%並配合修正公開說明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上述修訂事項，業經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民國110年5月27日中信顧字第1100002783號函核准備查。
- 二、本基金公開說明書修訂如下表，修正後公開說明書亦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(<https://mops.twse.com.tw>)及本公司網站(<https://www.pinebridge.com.tw>)下載。

表(一)：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修正對照表

頁次	修正後文字	修正前文字	修正理由
壹、基金概況 一、基金簡介	<p>(二十二)經理費：經理費率之上限為每年百分之〇、三(0.3%)，現行經理公司之實際經理費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〇、三(0.3%)之比率，由經理公司逐日累計計算，並每曆月給付乙次。有關本基金之經理費率上限、調整及揭露規定如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經理費率之上限為每年百分之〇、三(0.3%)，經理公司得視情況，依下列2.及3.之規定彈性調整經理費率。 2.經理公司得於經理費率百分之〇、三(0.3%)範圍內調降經理費，且無須事先通知受益人，惟仍應將調整後實際費率載明於本公開說明書。 3.經理公司得於經理費率每年百分之〇、三(0.3%)範圍內調漲經理費，惟應於調整日3個月前以書面個別通知投資人並公告，且應將實際費率揭露於本公開說明書。 	<p>(二十二)經理費：經理費率之上限為每年百分之〇、三(0.3%)，現行經理公司之實際經理費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〇、三(0.3%)之比率，由經理公司逐日累計計算，並每曆月給付乙次。有關本基金之經理費率上限、調整及揭露規定如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經理費率之上限為每年百分之〇、三(0.3%)，經理公司得視情況，依下列2.及3.之規定彈性調整經理費率。 2.經理公司得於經理費率百分之〇、三(0.3%)範圍內調降經理費，且無須事先通知受益人，惟仍應將調整後實際費率載明於本公開說明書。 3.經理公司得於經理費率每年百分之〇、三(0.3%)範圍內調漲經理費，惟應於調整日3個月前以書面個別通知投資人並公告，且應將實際費率揭露於本公開說明書。 	<p>因應經理公司經理費率彈性調整機制，明訂現行費率及其開始實施之日。</p>

頁次	修正後文字	修正前文字	修正理由
	現行費率:自民國 <u>一一〇</u> 年六月一日起,經理費率為每年百分之〇、一二(0.12%)	現行費率:自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十五日起,經理費率為每年百分之〇、二(0.2%)	
壹、基金概況 十、受益人之 權利及負擔	(二)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、給付方式: 1.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 柏瑞巨輪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人負擔之費用評估表(略) (表格第一列) 經理費:上限為每年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.3%;現行費率:自民國 <u>一一〇</u> 年六月一日起,經理費率為每年百分之〇、一二(0.12%)。	(二)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、給付方式: 1.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 柏瑞巨輪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人負擔之費用評估表(略) (表格第一列) 經理費:上限為每年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.3%;現行費率:自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十五日起,經理費率為每年百分之〇、二(0.2%)。	同上

表(二): 本基金簡式公開說明書 修正對照表

頁次	修正後文字	修正前文字	修正理由
陸、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	經理費 自民國110年6月1日起,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.12%	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.20%	因應經理公司經理費率彈性調整機制,明訂現行費率及其開始實施之日。

TP110011